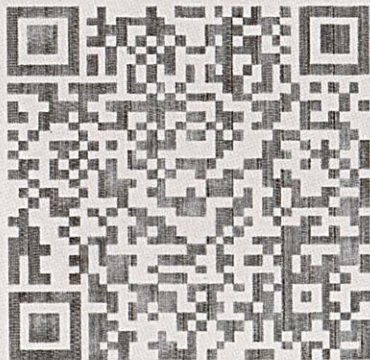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533102202500053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验证网址: <http://dnr.vn.gov.cn/vnsgwh/>

电子监管号: 5331022025YG0062521

用地单位	彭考明
项目名称	瑞丽市彭考明住宅楼建设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无
批准用地文号	无
用地位置	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瑞丽市勐卯街道团结村委会下弄安村民小组136号
用地面积	878.30平方米
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用地
建设规模	943.31平方米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 项目代码: 2512-533102-04-01-689418 本证书有效期两年。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